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珠海铎国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铎国商贸”），珠海华郡房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华郡”）

●本次担保金额及累计为其担保金额：本次为铎国商贸提供的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为人民币 6.5 亿元，为珠海华郡提供的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30 亿元。截止本次担保前，公司累计为铎国商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4.6 亿元，累计为珠海华郡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42.66 亿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截止 2018 年 3 月 6 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531.34 亿元。

●截止目前，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

●本次担保属于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珠海铎国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铎国商贸向珠海华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申请金额为人民币 6.5 亿元的贷款。公司为本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为人民币 6.5 亿元，担保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二）珠海华郡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20日，公司为珠海华郡向珠海华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财务公司”)申请的10亿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29)。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华郡向集团财务公司申请总金额为人民币20亿元的贷款。公司拟为本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现根据融资需求,就上述两笔合计30亿元贷款,公司与集团财务公司合并签署30亿元最高额保证合同(涵盖本次担保前为珠海华郡向集团财务公司贷款所提供的10亿元担保)。该担保合同签署后,公司为珠海华郡向集团财务公司贷款10亿元所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不再生效。

本次担保属于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珠海铎国商贸有限公司

2013年3月成立,注册地点广东省珠海市,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408.1633万元,法人代表吴江,经营范围:公司章程规定的经营范围。公司全资子公司。

截止2016年12月31日,铎国商贸资产总额4,001,397,396.02元,负债总额1,440,802,609.45元,其中,长期借款为0元,流动负债为1,440,802,609.45元,净资产2,560,594,786.57元;2016年实现营业收入237,373,811.94元,净利润7,621,911.24元。

截止2017年9月30日,铎国商贸总资产4,672,103,938.96元,负债总额2,098,239,235.43元,其中,长期借款为0元,流动负债为2,098,239,235.43元,净资产为2,573,864,703.53元。2017年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325,820,078.52元,净利润13,269,916.96元。

(二) 珠海华郡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6年3月成立,注册地点广东省珠海市,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4,020.00

万元，法人代表王辉，经营范围：公司章程规定的经营范围。公司全资子公司。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珠海华郡资产总额 9,167,474,669.23 元，负债总额 6,391,750,664.98 元，其中，长期借款为 3,102,300,000 元，流动负债为 3,289,450,664.98 元，净资产 2,775,724,004.25 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35,930,018.96 元，净利润 76,604,877.44 元。

截止 2017 年 9 月 30 日，珠海华郡总资产 9,788,752,220.62 元，负债总额 7,034,831,258.69 元，其中，长期借款为 3,423,800,000.00 元，流动负债为 3,611,031,258.69 元，净资产为 2,753,920,961.93 元。2017 年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43,551,347.34 元，净利润-21,803,042.32 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珠海铎国商贸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为人民币 6.5 亿元；

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反担保情况：该笔担保不存在反担保的情况。

（二）珠海华郡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30 亿元；

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反担保情况：该笔担保不存在反担保的情况。

四、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截止 2018 年 3 月 6 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531.34 亿元，占公司 2016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409.05%，其中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479.20 亿元。截止目前，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一八年三月八日